

江门市新会区民政局文件

新民财〔2021〕107号

关于下拨 2021 年完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 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

各有关镇（街）公共服务办公室（党群服务中心）：

为加快完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的建设，现将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的补助经费下拨给你们（资金下拨情况见附表）。为做好资金的使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。本次下拨的资金是专项资金，必须要落实到完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上，确保专款专用。严禁挤占挪用、擅自改变用途等现象发生。资金的使用情况请于2021年12月30日前报区民政局基层政权和社会工作股（联系人：李健文，联系电话：6621096）。

二、严格执行政府采购。要加强检查，确保项目年内如期动

工。申请单位在项目的建设、维护或办公设施的购置中，如纳入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，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切实做好政府采购招标投标工作。同时，对项目工程要加强监管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三、完善资金管理台账。补助资金使用的全过程，要建立台账，列清资金去向、用途及相关证明材料，以备检查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1 年完善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补助经费下拨表

江门市新会区民政局

2021 年 10 月 9 日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有关镇（街）财政办（所）

2021年完善家庭服务中心建设补助经费下拨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镇别	补助项目	补助资金	备注
1	会城	三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办公用房修缮	10	
2		北门社区“社区共享空间”服务项目	5	
3	大泽	北洋村村委会办公楼一至二楼楼梯改造	2	
4	罗坑	桂林村党群服务中心、村委会办公楼以及老人服务中心新建并配套办公设备	10	
5	双水	仓前村党群服务中心升级改造	7	
6	沙堆	沙堆社区办公室旁巷道改造和城管办公室划归社区后改造	4	
7		沙角村党群服务中心进行改造和制作上墙资料	4	
8	大鳌	安生村党群服务中心搬迁改造	8	
合计			50	